

討 論 事 項

討論事項

第一案 董事會提

案 由：修訂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案，提請 公決。

說 明：一、依 102 年 12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1121 號令規定，本公司於 104 年股東會已選出獨立董事，遂修改本公司章程第 16-1 條。

二、依 104 年 5 月 20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58161 號令修正公司法中有關員工酬勞及盈餘分配之規定，及經濟部 104 年 6 月 11 日經商字第 10402413890 號函有關董監事酬勞之規定，配合增修本公司章程第 27、27-1 條。

三、檢附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部分條文修正前、後對照表及修正前全部條文，請參閱附件一(第 ~ 頁)及附錄二(第 ~ 頁)。

決 議：

第二案 董事會提

案 由：修訂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案，提請 公決。

說 明：一、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11 月 12 日金管證交字第 1030044333 號令，本公司自 105 年起召開股東會時，應將電子方式列為表決權行使管道之一，擬配合修訂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。

二、檢附本公司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部分條文修正前、後對照表及修正前全部條文，請參閱附件二(第 頁)及附錄一(第 ~ 頁)。

決 議：

報 告 事 項

報告事項

一、104年度營業報告書，報請 公鑑。

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三(第 ~ 頁)

二、104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，報請 公鑑。

104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四(第 頁)

三、104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，報請 公鑑。

本公司104年度員工及董事、監察人酬勞各提列新台幣2,089,580元，並以現金方式發放。

承認事項

承認事項

第一案 董事會提

案 由：104年度營業報告書、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案，提請 承認。

說 明：一、本公司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財務報表(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)，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雅玲及邵志明會計師查核竣事，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，茲檢附104年度營業報告書、財務報表(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)暨會計師查核報告，請參閱附件三(第 ~ 頁)及附件五(第 ~ 頁)。

二、提請承認。

決 議：

第二案 董事會提

案 由：104年度盈餘分配案，提請 承認。

說 明：本公司 104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臺幣 93,911,828 元，擬具盈餘分配表如下：

台灣航業股份有限公司

盈餘分配表

民國 104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項 目	金 額
年初未分配盈餘	3,310,920,378
加：因權益法投資調整保留盈餘	269,793
減：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	3,097
調整後未分配盈餘	3,311,187,074
加：本年度稅後淨利	93,911,828
減：提列 10%法定盈餘公積	9,391,183
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	3,395,707,719
分配項目：	
分配股東現金紅利(每股 0.22 元)	91,804,787
年底未分配盈餘	3,303,902,932

註一：本次盈餘分配係優先分配 104 年度盈餘。

註二：現金紅利之分配計算至元為止(元以下無條件捨去)，故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，將再按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重新調整，再分配至符合現金紅利總額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等一切相關事宜，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之。

董事長：張義源

經理人：梅家禮

會計主管：王惠如

決 議：

臨時動議